

# 哈尔滨市道里区社会保险经办服务中心道里区民生服务大厅综合窗口面向社会外包服务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黑龙江睿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哈尔滨市道里区社会保险经办服务中心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道里区民生服务大厅综合窗口面向社会外包服务项目（项目编号：[230102]RR-ZF[GK]2023000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 一、合同包1（服务）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久华（黑龙江）咨询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2,667,7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道里区民生服务大厅综合窗口面向社会外包服务项目	完成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包包括：1.咨询引导2.分流导办3.综合受理4.帮办代办5.自助服务6.线上咨询7.接待讲解8.人员培训服务9.新媒体内容制作服务10.社会满意度调查服务11.管理机制12.考勤考核13.服务形象14.环境管理15.其他工作	1.提供不少于33个综合岗位，包括2个管理岗。2.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提供相关服务内容。3.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文件、自身情况等进行响应文件的编制，响应文件应包括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含人工、培训费、服装费、物料费、保险费、税费等相关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招标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4.中标人应根据面试情况优先接纳本项目原有岗位的工作人员。5.本项目为购买服务工作，供应商必须满足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工作规范要求，提供人员、管理、培训、考核、巡检相应服务。（1）供应商提供的综合服务人员应当严格遵守我单位现行管理制度，以及我单位在本服务期内为实现管理目的制定的其他规章制度，服从管理要求和任务安排。（2）在日常管理过程中，如供应商派驻服务人员出现被投诉、与办事人员产生纠纷或被明察暗访等发现违纪行为，供应商应立即开除此派驻人员，承担相应责任，并扣除5万元处罚款。（3）区级以上纪检监察、作风整顿、营商环境监督、巡视巡察等部门在明察暗访中发现问题并造成严重影响的，或新闻媒体进行负面报道的，我单位有权解除合同。6.供应商提供服务人员统一工装，包含春夏装、秋冬装、头花、领结、工号配套工装。	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提供服务。服务期限3年，合同签订方式为一年度一签，每年服务截止日期为当年12月31日，执行一年期满后对中标单位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可以顺延继续提供服务，续签合同金额按照财政当年预算金额签订。	遵循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标准包包括：1.引导服务标准2.帮办服务标准3.窗口服务标准4.线上咨询标准5.仪容仪表标准6.服务纪律标准7.服务用语标准8.开展服务相关人员基本标准	2,667,700.00	1.00	项	2,667,700.00

黑龙江睿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29日